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BEIJING DEVELOPMENT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委任聶永豐教授(「**聶教授**」)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聶教授，一九四五年生，清華大學環境學院教授，輻射防護與環境保護博士點博士生導師，環境科學與工程博士生導師，曾長期擔任清華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系固體廢物污染控制及資源化研究所所長、核環境工程及固體廢物污染控制實驗室主任，以及清華大學「固體廢物處理與環境安全」教育部重點實驗室主任。二零一一年四月退休，現為清華大學「固體廢物處理與環境安全」教育部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副主任。

聶教授曾任中國環境學會固體廢物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現為住建部科學技術委員會委員、住建部市政工程委員會委員、住建部資源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中國環衛協會專家委員會委員，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城市垃圾處理專業委員會委員。

聶教授多年從事環境污染控制技術研究，早期主要從事核廢物處理處置技術和環境輻射安全分析研究，一九八五年後開始逐漸涉足地下水污染控制、固體廢物污染控制及資源化、以及環境影響評價及有毒有害物質的環境風險分析等領域，尤其在城市生活垃圾、工業固體廢物和危險廢物的管理、處理處置與資源化技術以及地下水污染控制理論與技術方面，有著深厚

的理論基礎和豐富的實踐經驗，參加和主持過數十項國家環保科技攻關研究項目、國際合作研究項目、國家部委研究項目，以及城市生活垃圾處理和危險廢物處理處置工程項目。已出版專著3部，發表有關固體廢物管理、處理和處置的論文300多篇，其中SCI收錄30餘篇，EI收錄60餘篇，取得20多項發明專利，獲多次國家級和省部級獎勵。

聶教授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聶教授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聶教授並無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亦無固定任期，惟須遵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聶教授現向本公司收取之董事袍金(乃不時由董事會經參考市場水準後釐定)為每年150,000港元。

董事會並無其他有關委任事宜須要本公司股東知悉之事項，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聶教授加入董事會。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自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變更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發行人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隨著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後，董事會成員由七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之最低人數。

承董事會命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鄂萌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鄂萌先生、張虹海先生、柯儉先生、王勇先生、沙寧女士、秦學民女士和吳光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金立佐博士、宦國蒼博士和王建平博士。